

五华县医疗保障局

关于拟新增医保定点药店名单的公示

根据《关于印发梅州市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申请及信息变更经办指引的通知》(梅市医保函〔2023〕)56号文件规定,我局定点零售药店评估小组对广州绿色医药管理有限公司福安药店和梅州大参林药店有限公司五华华城环城分店2间药店进行纸质资料验收,现场实地评估,认为其符合定点医保药店的条件,评估合格,我局拟将以上2间药店纳入医保定点。

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如对公示药店的相关资质条件存有异议,可直接向我局反映,反映内容必须真实,并提供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和联系方式,受理部门将予以严格保密。

公示时间:自公示之日起7个工作日。

监督电话:0753-4888971

附件:医疗机构公示名单



拟新增定点药店公示名单

序号	药店名称	药店地址
1	广州绿色医药管理有限公司福安药店	岐岭镇双头双源街 12 号
2	梅州大参林药店有限公司五华 华城环城分店	华城镇环城街 313 号 —1 号店铺